

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合浦县 2021 年近海捕捞渔船船上设施设
备项目（宽带卫星通信终端）

项目编号:

招 标 人:合浦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7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合浦县 2021 年近海捕捞渔船船上设施设备项目（宽带卫星通信终端）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合浦县 2021 年近海捕捞渔船船上设施设备项目（宽带卫星通信终端）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月 日 09 时 00 分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浦县 2021 年近海捕捞渔船船上设施设备项目（宽带卫星通信终端）

预算金额(人民币): 壹仟肆佰玖拾柒万陆仟元整(¥14976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浦县 2021 年近海捕捞渔船船上设施设备项目（宽带卫星通信终端），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在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 年 月 日至 2022 年 月 日

地点: 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自行下载招标文件；非正式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采云平台的账号注册并入驻成为正式供应商。

售价: 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2 年 月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 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落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节能政策: 对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属于强制

采购的产品，予以强制采购。属于非强制采购的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采购。

(2) 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

(3)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其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

3.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4.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 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相关下载-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进行查阅；

(3)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 投标供应商可以提供以介质（U 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送达北海市合浦县廉州镇文昌新城二幢 9 号楼，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邮寄地址：北海市合浦县廉州镇文昌新城二幢 9 号楼，联系人：陈其敏，电话：0779-7200788。

本代理机构拒收到付邮件，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请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因邮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5)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合浦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合浦县内

联系方式：0779-72811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海市合浦县廉州镇文昌新城二幢 9 号楼

联系方式：0779-72007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 话：0779-7200788

采购人：

合浦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月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合浦县 2021 年近海捕捞渔船船上设施设备项目（宽带卫星通信终端） 项目编号：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	答疑、澄清：投标人要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仔细审核《项目需求和说明》中的要求，如发现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书面向本代理机构要求澄清或提出质疑，在此后时间提出的澄清或质疑，视为无效。 询问、质疑：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按投标人须知采购人或者本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本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人或者本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代理机构将变更内容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详细见公告中公布的网站）。
6	投标前准备：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网站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s://www.zcy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7	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二类： 1. 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 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DVD光盘或者U盘等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 3.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下一顺位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22 年 月 日 09 时 00 分，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截标。
9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2 年 月 日 09 时 00 分，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开标。
10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供应商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1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2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本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发布中标公告。
13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个工作日内。
14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80%，船舶所有人自行承担20%。
15	履约保证金：无要求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六十日。
17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合浦县农业农村局及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代理机构”）。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未经业主同意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未经业主同意不可以分包。

（七）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单位或上级单位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指项目合同的履行）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员工（或必须为本单位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5. 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本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供期限，并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代理机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二）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

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①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 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0779-7200788；

②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 合浦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0779-7213187。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4.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5. 投标文件格式；
6.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投标人的风险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明确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服务的服务要求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采购人或者本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本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十五日的，顺延至 15 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本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报名登记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答疑、澄清、修改、补充招标文件。

5. 本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代理机构网站上发布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两类：

1.1.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下载。

1.1.2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系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1.1.3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全部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果某位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启用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仅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本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投标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标委员会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文件价格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个部分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包含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 资格文件：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必须提供**）；

▲（3） 投标人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

（4） 投标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 资信及商务文件：

▲（1） 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格式见第五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格式见第五章**）；

▲（3）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7） 投标人 2019 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以中标通知或合同为准】复印件；

（8） 投标人关于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承诺函）；

（9） 投标人情况介绍。

3. 技术文件

- ▲（1）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 ▲（2）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3）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4）产品质量保证书（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 （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4. 报价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特别说明：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名（盖姓名章无效）并加盖单位公章；承诺函、投标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盖姓名章无效）并加盖单位公章。电子投标文件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

（2）投标文件（包含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人员证书、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人或其上级单位所拥有。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文件留有空项的地方，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2.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七) 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装入到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袋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等均可】。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袋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 投标人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还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送达北海市合浦县廉州镇文昌新城二幢 9 号楼,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

邮寄地址:北海市合浦县廉州镇文昌新城二幢 9 号楼,联系人:陈其敏,电话:0779-7200788。

本代理机构拒收到付邮件,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请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因邮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1) 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 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若供应商未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如有特殊情况,本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本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函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投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 投标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3) 标明星号“★”的技术、性能指标发生负偏离达1项（含）以上的；
- (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换）投标方案的；
- (5)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九）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供应商存在以上恶意串通情形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规定进行处理。

（十）废标

1. 招标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废标：

- （1）截标后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实质性响应不足法定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 废标后，本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本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2. 本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开标程序

1.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3.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投标人代表如果认为宣读有误，可以当场提出异议。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

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如有疑问, 将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或者说明有关问题, 并最终¹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本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 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 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 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 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 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七）评标过程中出现争议时处理办法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 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 本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本代理机构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本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本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本代理机构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四)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 本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七、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评审得分最高，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

(二) 签订合同

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3.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4.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送本代理机构备案。

5.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6.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7.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三) 补充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四)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履约保证金

无要求

九、其他事项

1.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或本代理机构。

2.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代理机构：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36100

通讯地址：北海市合浦县廉州镇文昌新城二幢9号楼

电 话：0779-7200788 传 真：0779-7200788。

第三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合浦县 2021 年近海捕捞渔船船上设施设备项目（宽带卫星通信终端）采购需求说明：

一、本项目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壹仟肆佰玖拾柒万陆仟元整（¥14976000.00 元）。

二、本需求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的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三、评标时，若评标委员会认为采购产品某个技术参数为某唯一品牌所特有，则该参数将不作为实质性响应条件。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要求
1	宽带卫星通信终端	312 套	本项目拓扑分为卫星信号接收部分、SIP 语音电话部分、wifi 无线覆盖部分等。 图海洋宽带卫星通信系统架构图 卫星通信链路即为覆盖目标海域的卫星通信资源，由可覆盖该海域的一颗或多颗通信卫星协同提供带宽资源。 在陆地核心机房，运营商建设卫星通信主站，实现卫星网络的信息处理、设备管理、用户管理等。 在目标渔船上部署宽带卫星通信船载终端，向上连接卫星，建立船只到卫星的通信连接；向下连接船上综合应用，包括固定电话，实现船舶的互联网接入。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宽带卫星通信船载终端，卫星通信链路、卫星通信主站等相关组成部分需为成熟商用并稳定可靠的产品。海洋卫星用户开户后，通过本项目新建的船载卫星通信终端可接入卫星网络，卫星业务数据汇聚在核心机房。宽带卫星通

信系统需具备下列技术要求：

1. 船载卫星通信终端

根据工信部 2013 年 29 号文《卫星固定业务通信网内设置使用移动平台地球站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船载移动平台地球站使用 Ku 频段发射信号时，所使用的抛物面天线口径不得小于 0.8 米。因南海海域位置敏感，信息安全至关重要，从安全角度出发，对卫星、关口站、卫星信号、船载终端设备等需满足以下要求：

1) 卫星须使用国产自主可控通信卫星；

2) 卫星关口站须位于中国境内；

3) 卫星地面系统须满足“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 3 级”；

4) 卫星信号应能覆盖整个南海海域并能够满足 0.8m 船载卫星通信终端的正常使用。

5) 卫星宽带船载终端标准设备包括 1 个船载天线、LNB、BUC、Modem、电机、天线外罩及天线控制器等单元组成, 并且满足国产自主可控要求。天线控制器具备天线信息实时显示功能，能及时反馈并上报天线状态以及故障告警，方便终端后期维护。

宽带卫星船载终端须取得第三方检测报告；功放（BUC）须取得工信部无线电管理局颁发的无线电发射信号设备型号核准证书；须取得国内自主卫星资源运营商或其主管业务全资公司设备准入证明。

同时，还应提供船端 WiFi 设备（无线路由器），用于在船端建立无线网络覆盖，为用户提供 WIFI、网络接口，用户设备通过无线网络即可实现数据的卫星通信，为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网络服务。关键主要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天线口径	≥80cm
稳定方式	两轴及以上
工作频率	发射频率：13.75-14.5GHz 接收频率：10.70-12.75GHz
增益	发射：≥38.5dBi 接收：≥37.5dBi
极化方式	线极化

				交叉极化隔离度	≥30dB
				方位角	360° 连续旋转
				俯仰角	-10° -110°
				极化角	-165° - 165°
				工作温度	-20° C-55° C
				防水等级	IP56
				BUC	6W
				Modem	内置
			2. 卫星宽带电话系统 1) 支持IP电话功能；支持POE供电；提供至少1个RJ-45 10/100M 以太网口；支持G. 722、G. 711、G. 729AB编解码；支持三种配置模式：网页、话机及自动配置； 2) 提供符合通信管理规定的电话号码。 ▲3) 卫星电话通信分钟数不得少于1200分钟/年，满足部门日常监管通话需求，时限不少于3年。 3. 摄像头 （1）摄像头分舱外摄像头和舱内摄像头。舱外设置2个摄像头，分别是前甲板摄像头和后甲板摄像头，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1) 最高分辨率可达1920×108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2) 支持用户登录锁定机制，及密码复杂度提示。 3) 支持SmartIR，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4) 采用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红外照射最远可达30m。 5) 支持ONVIF（PROFILE S），ISAPI，SDK，GB28181协议。 6)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自动电子快门功能，3D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7) 符合IP67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8) 支持ROI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2) 舱内设置一个摄像头，安装在驾驶舱，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1) 最高分辨率可达1920×108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2) 支持用户登录锁定机制，及密码复杂度提示。 3) 支持SmartIR，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4)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5) 支持ROI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6) 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红外照射最远可达30m。 7) 支持ONVIF（PROFILE S），ISAPI，SDK，GB28181协议。 8) 符合IP67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4. 卫星宽带通信 1) 能满足船上全员的卫星宽带电话语音、互联网上网等需求，按年计，共3年。 2) 能满足渔船监管部门监控需求及信息化应用拓展需求，按年计，共3年。 5. 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 船舶信息化管理系统是一款提供船舶实时动态监测功能的船舶管理软件，集船位跟踪、船舶信息查询、轨迹查询等功能于一体。可随时随地掌握船舶动态，实现船队的智能化管理。 (1) 船位跟踪：实时跟踪查看船舶位置； (2) 船舶信息查询：查看船舶基础资料及上报信息； (3) 轨迹查询：查询船舶历史航行轨迹； (4) 视频监控：远程视频实时监控船端人员、设备、货物等情况； (5) 运动分析：实时采集船舶运动数据，并进行计算处理，实现对船舶运动状态的分析； (6) 流量监控：实时监测船长账户和监控账户流量使用情
--	--	--	---

			况； (7) 风报告警：实时上报船端告警以及根据相关指标对船舶航行状态进行风险分析。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后三个月内完成全部设备的安装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后及时向北海市海洋局行文申请最终验收。 2. 交付的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 个工作日内。		
▲付款条件	本项目财政补助资金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首付款；完成所有设备安装后并正常运行，通过合浦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的初步验收，并通过北海市海洋局组织的最终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70%进度款。		
售后服务	1. 保修期：整机保修期不低于 3 年（自通过初步验收之日起算），在质保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供应商必须提供维修或者更换服务，人为原因造成的故障由船主承担相应费用，由设备本身引起的故障由供应商承担。 2. 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中标公司应在 10 分钟内电话服务应答，在船只靠岸（进港）的前提下 2 小时内到现场维护响应，并提供 7*24 小时免费电话维护服务。 3. 维修时限：在保修期内，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天内完成维修或更换服务，超过保修期 10 天内完成维修或更换服务。 4. 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包装和运输	本项目不限制货物的运输方式。		
保险	如一旦中标，由中标人负责所供货物的承保事宜，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验收标准：			
1.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3.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4. 完成辖区渔船生产用海洋宽带设备安装和初步验收后，由采购单位核实并完善项目资料，向北海			

市海洋局行文申请最终验收，由北海市海洋局组织开展项目最终验收。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可以从整体架构设计、信息安全考虑等方面阐述。
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可以从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控制措施、安装质量控制保证、人员投入配置、作业车辆投入、培训方案等方面阐述。
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设备特点提供安装调试方案。
4.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项目实施的供货组织方案。
5.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项目实施的运营服务方案。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北海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委托方（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公开招标采购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以下简称“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采购一览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金 额 (元)
详细内容见报价表附件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金额：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服务费、设备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如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开始时间：_____。
2. 交付地点：_____。
3. 验收方式：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_____。
2. 付款方式：_____。

3. 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如乙方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本项目融资贷款，甲方不得违规干预。如乙方向金融机构申请本项目融资贷款，则本项目资金支付时必须将采购资金支付到合同中注明的贷款金融机构还款账号，如需要变更还款账号，必须由甲方、乙方、贷款金融机构三方签订书面协议。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无要求。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3%。乙方违约的，违约金按约

定金额支付，采购人违约的，违约金从采购款中扣除，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

2. 乙方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乙方应给采购人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乙方延迟履约、不完全履约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要求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仍需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合浦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合浦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通知书。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浦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合浦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质保期责任：	
3、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一）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开标时才能启封）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开标时才能启封）

（二）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目录

1. 资格文件：

-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
- ▲（2）投标人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必须提供）；
- ▲（3）投标人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
- （4）投标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 资信及商务文件：

- ▲（1）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格式见第五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格式见第五章）；
- ▲（3）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 （4）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7）投标人 2019 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以中标通知或合同为准】复印件；
- （8）投标人关于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承诺函）；
- （9）投标人情况介绍。

3. 技术文件

- ▲（1）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 ▲（2）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3）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4）产品质量保证书（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 （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4. 报价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特别说明：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名（盖姓名章无效）并加盖单位公章；承诺函、投标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盖姓名章无效）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投标文件（包含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文件部分（格式）

-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
- ▲（2）投标人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必须提供）；
- ▲（3）投标人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
- （4）投标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

致：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 资信及商务文件部分 (格式)

▲ (1) 承诺函格式: (必须提供)

承诺函 (格式)

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的全部实质性要求, 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 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 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 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方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 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 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 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 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七、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 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八、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我方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第二章关于“投标费用”、“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的实质性要求, 并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履行。

九、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 (包括部分使用) 时,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 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 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 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 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盖姓名章无效):

日期: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盖姓名章无效）：_____

所在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贴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如下：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_____ 在我_____任_____职务，是我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住 址：

联系电话：

贴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3）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付款条件			
售后服务			
保险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盖姓名章无效）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4）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7）投标人 2019 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以中标通知或合同为准】复印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单位 名称	项目名 称	数量	单价	合同金 额（万 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 及 联系电话
					合 同	验收 报告	用户评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盖姓名章无效）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 (8) 投标人关于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承诺函）；
- (9) 投标人情况介绍。

三）、技术文件部分（格式）

▲（1）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号	招标要求	应 标	偏离说明

注：投标人应根据所提供的服务、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服务响应表中详细列明招标要求及投标所提供的服务的响应情况，并填写“偏离说明”。“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所提供的服务与招标要求相同或符合招标要求的为无偏离，投标所提供的服务高于招标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招标要求的为负偏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姓名章无效）：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3）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产品质量保证书（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

产品质量保证书

致：招标人

我公司在此向贵方承诺：

我方参与投标的项目_____（编号：_____），一旦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如出现弄虚作假，包括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我方愿按《政府采购法》、《民法典》、《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序号	优惠内容	单价	比投标报价优惠率	比招标要求提供更优售后服务
			_____ %	
			_____ %	
			_____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盖姓名章无效）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四) 报价文件部分 (格式)

▲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广西中之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其中含**资格文件, 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个____日(自然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姓名章无效):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公章)

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产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总价
本项目合计金额大写：						¥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姓名章无效）：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 期：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填写注意事项：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信誉业绩、售后服务、政策功能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技术分 48 分，商务分 22 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 $\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 $\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30 \text{分}$
2	技术分 (满分 48 分)	技术性能分 (满分 10 分)	满足技术要求中列出的各项指标，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 分，扣完为止。其中船载卫星通信终端关键主要技术参数指标须提供 CCS 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所出具的检测报告，没有检测检测报告证明的指标，即认为不满足技术要求。
		技术方案 (满分 1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技术方案进行评分，未提供的技术方案不得分： ① 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基本符合招标文件需求，有简单的方案描述，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符合本项得 4 分； ② 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能够详细描述系统现状、符合招标文件需求，方案描述清晰；整体架构设计规范合理，信息安全考虑比较周全，总体方案符合采购需求，符合本项得 8 分； ③ 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能够对项目总体背景、建设目标、建设原则进行详细描述，整体架构设计规范、稳定、扩展性和安全性性强；方案对总体设计、各部署系统功能实现等方面有很详细的描述，符合本项得 12 分。 ④ 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能够对项目总体背景、建设目标、建设原则进行详细描述，整体架构设计规范、稳定、扩展性和安全性性强；方案对总体设计、各部署系统功能实现等方面有很详细的描述，提供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功能丰富清晰实用，实现船舶信息、船东信息集中展示、集中管理，总体信息安全考虑比较周全，总体方案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符合本项得 15 分。

			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 10 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实施进度措施、供货组织、人员投入配置、验收措施、系统培训等）独立打分： ①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可操作性，合理性简单，可行，得 3 分。 ③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可操作性，合理性明了，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得 7 分。 ④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可操作性，合理性针对性强，针对本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方案，思路清晰，明确，可行性强，具有详细的实施方案，得 10 分。 未提供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安装调试方案 (满分 6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分，未提供安装调试方案的不得分； ①方案无具体调试内容的、笼统简单的，得 2 分； ②设备安装和调试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表述较为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 ③设备安装和调试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表述完整详细，切合实际的，得 6 分。
			项目运营服务方案 (满分 7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运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办理、充值、节约流量等）进行评分，未提供运营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①提供的运营服务方案内容简单的，得 2 分； ②方案内容较完整、运营服务方案贴近渔民使用需求，基本可行的，得 4 分； ③方案内容完整详细、运营服务方案贴近渔民使用需求，可行性好的，且运营经验丰富的，提供的运营服务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7 分。
3	商务分 (22 分)	售后服务分 (满分 6 分)	售后服务承诺 (满分 4 分)	①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实现功能要求的解决方案、质保措施等简单；售后服务要求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 分； ③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体系较完善，售后服务保障措施较得力，有较详细的设备售后服务措施、故障响应、故障响应时间等内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 ④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体系完善，售后服务保证措

	)			施得力切实可行，有详细的设备售后服务措施，故障响应、故障响应时间等内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4 分。
			保修期 (满分 2 分)	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采购内容承诺的保修期每超过招标文件要求一年的，加 1 分, 本项满分 2 分。
		信誉 分及 业绩 (满 分 16 分)	(1) 投标人具有 ISO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得 1 分。 (2) 所投船载卫星通信终端制造商具备授权发明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此项最高得 7 分）。每项软件著作权加 0.5 分，最高得 1 分，每项授权发明专利加 1 分，最高得 6 分。 提供软件著作权和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加盖专利权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为确保宽带卫星通信系统技术成熟、稳定运行，拟投标的船载卫星天线终端品牌型号，在同步轨道通信卫星（卫星总容量≥20Gbps) 累计具备较多的入网数量和运营经验（此项最高得分 8 分）。 ①装船设备数量≥1500 艘，得 8 分； ②装船设备数量≥1200 艘，得 5 分； ③装船设备数量≥800 艘，得 3 分； ④装船设备数量≥289 艘，得 1 分； ⑤装船设备数量<289 艘的不得分。 提供卫星公司出具的船载卫星天线终端品牌型号在同步轨道通信卫星(卫星总容量≥20Gbps) 的入网数量证明，加盖卫星公司公章，否则不得分。	
			总得分=1+2+3。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二）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